

にんげんしっかく

# 人间失格

[日]太宰治 著  
高詹灿 袁斌 译

天津出版传媒集团

天津人民出版社

013029850

I313.45  
605

# 人间失格

にんげんしっかく

[日] 太宰治 著  
高詹灿 袁斌 译



I313.45  
605



北航

C1635548

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 
天津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人间失格 / (日) 太宰治著; 高詹灿, 袁斌译. --  
天津: 天津人民出版社, 2013. 3  
ISBN 978-7-201-07970-7

I. ①人… II. ①太… ②高… ③袁… III. ①自传体  
小说—日本—现代 IV. ①I313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3)第010957号

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

出版人: 刘晓津

(天津市西康路35号 邮政编码: 300051)

邮购部电话: (022) 23332469

网址: <http://www.tjrmcbs.com.cn>

电子信箱: [tjrmcbs@126.com](mailto:tjrmcbs@126.com)

北京盛源印刷有限公司 新华书店经销

2013年3月第1版 2013年3月第1次印刷  
880×1230毫米 32开本 12.25印张 8插页

字数: 282千字

定价: 29.90元



北航

C1635548

译者

人间失格

高詹灿

奔跑吧！梅勒斯

袁斌

维庸之妻

袁斌

斜阳

孙逢明、吴曦等

道化之花

王鹏帆

美男子与香烟

袁斌

满愿

袁斌

候鸟

袁斌

秋风记

袁斌

雪夜的故事

袁斌

Goodbye

袁斌

本书《人间失格》一文译文由木马文化事业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使用。

太宰治（だざいおさむ）

1909年～1948年

本名津岛修治（つしましゅうじ）

日本著名小说家，战后无赖派文学代表

1948年6月13日跳玉川上水自杀，时年39岁

代表作：

《人间失格》

《维庸之妻》

《斜阳》

感谢您选择果麦图书，敬请关注更多同类作品。

## 《被嫌弃的松子的一生》

作者：山田宗树

日本超人气电影原著小说

“横沟正史奖”得主完美杰作

从中学教师到风俗女郎，松子一生经历了10个男人和7次感情伤害。

被家人驱赶遭情人抛弃，却始终对人心无戒备。

对于爱，她不懂什么叫绝望，只知道要勇敢地去追寻。

该被嫌弃的究竟是执着追爱的松子，还是那容不下她的人生？

## 人间失格

---

特约编辑 | 应凡 张燕 责任编辑 | 玮丽斯 装帧设计 | 朱君君  
后期制作 | 顾利军 责任印制 | 梁拥军 营销策划 | 何旋  
出品 | 果麦文化 出品人 | 瞿洪斌

官方网站 <http://www.guomai.cc>

官方微博 <http://weibo.com/ginguomai>



人间失格	001
奔跑吧！梅勒斯	091
维庸之妻	107
斜阳	135
道化之花	253
美男子与香烟	301
满愿	311
候鸟	315
秋风记	327
雪夜的故事	343
Goodbye	351
附录·太宰治年谱	379

人間失格 / 人間失格





## 前言

我曾见过那男人的三张照片。

第一张照片应该就是他幼年时代，约莫十岁光景，身穿粗条纹和服，被众多女性簇拥着（推测应该是他的姐妹，或是堂姐妹），站在庭园池畔旁，脑袋向左歪约三十度，难看地笑着。那些对容貌不敏感或不关心的人，如果说出“这男孩真可爱”这类敷衍的客套话，也不至于会让人觉得是虚伪的恭维，从这孩子的笑脸中，倒也不是完全看不出可爱之处。然而，对稍为讲究的人来说，只要看这张照片一眼，也许就会颇感不悦地说一句“这孩子长得真不讨喜”，随手将照片往外扔，就像拂去身上的毛毛虫一般。

那孩子的笑脸，愈看愈让人感到莫名的阴森。那根本就称不上笑脸。这孩子完全没笑，他那紧握的双拳可以证明。没有人可以一面握拳一面微笑。是猴子，那是猴子的笑脸——脸上挤满丑陋的皱纹。就是如此古怪、丑恶，看了浑身不舒服的表情，教人很想说他是“脸皱成一团的小鬼”。我从未见过表情如此诡异的小孩。

他第二张照片的长相，有令人惊讶的重大变化。一身学生装扮。虽不清楚是高中时代，还是大学时代的照片，但确实是位相貌俊秀的

学生。同样不可思议的是，从他身上感觉不出半点人味。他身穿一套学生制服，白色手帕露在胸前口袋外，双腿交叉坐在藤椅上，脸上还是带着微笑。这次已不是满脸皱纹的猴子笑脸了，而是很有技巧的微笑，但与常人的微笑相比又有一种说不出的差异。不知该说是欠缺生机，还是少了人味，反正丝毫没有真实感。不像鸟，而是像鸟的羽毛，轻盈得犹如一张白纸，就是这样的微笑。换言之，给人一种做作感。说他矫揉造作也不是，说他轻浮也不对，说他阴阳怪气也不贴切，说帅气，当然更是相去甚远。仔细端详后，会从这名俊美的学生身上，感受到某种近乎灵异故事的森然之气。我从未见过表情如此诡异的俊美青年。

第三张照片最为古怪，完全无从揣测其年纪。他头发已经略白，在一间肮脏不堪的房间角落（照片清楚地拍出房内墙壁有三处剥落），双手伸向小小的火盆烤火。这次脸上没有笑容，面无表情，仿佛他就这么自然地坐着死去，确实是一张令人惊愕、充满不祥气氛的照片。奇怪的不止这些。那张照片对脸部做了放大特写，因此我得以仔细端详他的长相。我发现他不论是额头、额头上的皱纹、眉、眼、鼻、口、下巴，全都平凡无奇，这张脸非但没有表情，甚至没半点特色可言，让人留不住印象。举例来说吧，当看完照片合上眼，我便已将那张脸忘得一干二净。虽然还记得房内的墙壁、小火盆，但房内主角的长相却陡然烟消雾散，怎么也想不起来。无法描绘出那张脸的图画，也无法将它画成漫画。睁开眼看过之后，甚至不会有“啊，原来是长这样，我想起来了”这样的喜悦。说得更极端些，纵使睁眼再看一次照片，不但唤不起记忆，反而会让人感到悒悒不乐焦躁难耐，最后甚至想别过脸去。

即使是所谓的死相，应该也比它更有表情，更令人印象深刻吧，就算将马头硬装在人的身躯上，感觉也比这好些。总之，这照片让任何人看了，都会莫名地感到心底发毛，浑身不舒服。我从未见过长相如此诡异的男子。

## [第一手札]

回首前尘，尽是可耻的过往。

对我而言，人类的生活无从捉摸。我出生于东北的乡间，所以一直到年纪稍大后，才初次见识火车。我在火车站的天桥爬上爬下，完全没察觉这是为了供人跨越铁路所建造，满心以为这是为了能让车站像国外的游乐场一样有趣新潮，而特别打造的设施。而且有很长一段时间，我都如此深信不疑。对我来说，在天桥上上上下下，是一项特别的游戏，而且它算是铁路公司设想最周到的服务之一。日后我发现那不过是实用性的阶梯，纯粹供旅客跨越铁路之用，登时大感扫兴。

此外，我孩提时在画本上见过地铁，始终认为那不是为了实际需求所想出的设计，而是因为在地面下车别出心裁，别有一番乐趣，远胜于在地面上坐车。

我从小便体弱多病，常卧病在床，我总是躺在床上想这些床单、枕头套、被套，真是单调无趣的装饰品。直到年近二十，才得知这一切竟然都是实用品，不禁心中黯然，对人类的俭朴感到悲从心中来。

还有，我不懂什么叫饿。不，这并非意指我生长在衣食无缺的家庭，我可没那么傻，我是真的不懂饿是什么样的感觉。这句话听来有些奇怪，但我就算肚子空空如也，也浑然未觉。上小学、国中时，每次一回到家中，周遭的人们总会七嘴八舌地说道：“肚子饿了吧？”

“吃点甜纳豆吧？也有蛋糕和面包噢。”而我也会发挥天生喜欢讨好人的精神，嘴里说着“我肚子饿了”，顺手把十颗纳豆送进嘴里。其实我完全不懂肚饿是何种滋味。

当然了，我的食量也不小，但我不记得自己曾经为饿而吃。我吃人们眼中的珍馐，还有豪华大餐。到外头用餐时，我也会勉强自己吃。就儿时的我来说，最痛苦的时刻莫过于家中的用餐时间。

我位于乡下的老家，用餐时一家十几口全员到齐，迎面而坐，饭菜排成两列，我身为家中老么，坐在末座。用餐的房间里灯光昏暗，午餐时，一家十几口人全部沉默不语扒着饭，那光景总令我感到一股寒意。我家是个守旧的乡下家庭，菜色几乎一成不变，别指望会有什么珍馐或是豪华大餐，所以更是令我视用餐为受罪。在这昏暗的房间里，我坐在餐桌末座，因寒冷而全身打颤，一点一点地将饭塞进口中，心中暗忖——我们为何每天都得吃三餐不可呢，每个人用餐时都一脸严肃，宛如某种仪式，一家人每天三次准时聚在昏暗的房间里，井然有序地摆好饭菜，即便毫无食欲，也得低头默默嚼着米饭，这或许是向潜伏于家中的亡灵祈祷的一种仪式。

“人不吃饭就会死”这句话在我听来，不过是一种讨厌的恫吓。然而，这项迷信（至今我仍觉得它像是某种迷信）却总是令我惶恐不安。因为人们不吃饭就会死，所以才得工作、吃饭。对我来说，再也没有比这更艰涩难懂、更令人感到威胁的话语了。

换言之，我对人类的行为，至今仍是无法理解。我与世人的幸福观似乎大相径庭，这份不安甚至令我夜夜辗转难眠暗自呻吟，几近发狂。我到底算不算幸福呢？从小人们就常说我幸福，但我总觉得自己置身于地狱，反而是那些说我幸福的人，他们过着的安乐生活远非我

所能比拟。

我甚至认为自己背负着十个灾祸，其中随便一个交由旁人来背负，恐怕都足以令人丧命。

旁人痛苦的性质和程度，我完全无从捉摸。那些实际的痛苦，只要有饭吃就能解决的痛苦，也许才是最强烈的痛苦，是凄绝的阿鼻地狱，足以将我那十个灾祸吹跑。是否真是如此，我不知道，不过，他们竟然没自杀，没发疯，阔谈政治而不绝望，持续与生活搏斗而不屈服，难道他们不会感到痛苦吗？他们彻底变得自私自利，而且视其为理所当然，难道从未怀疑过自己？我不明白。他们夜里睡得香甜，一早醒来神清气爽吗？做了哪些梦呢？会边走路边想事情吗？想着钱的事吗？不会只是这样吧？我好像曾听说过“人为食而生”，但从未听过人是为钱而活，不，虽然有时候也……我还是搞不懂，愈想愈迷糊，这令我益发感到惶惑不安，仿佛这世上只有我是异类。我几乎无法和旁人交谈，因为我不知道该说什么才好。

于是我想到一个好方法，那就是搞笑。

那是我对人类最后的求爱。尽管我对人类极度恐惧，但始终还是无法对人类死心断念。于是我借着搞笑这条细线，与人类系在一起。我表面上总是笑脸迎人，但内心却是铆足了全力，在成功率千分之一的高难度下，如履薄冰，冷汗直流，提供最周详的服务。

从小，就算是自己的家人，我也猜不出他们有多痛苦、脑子里想些什么，我只觉得害怕，无法忍受那尴尬的气氛，就此成了搞笑高手。换言之，我在不知不觉中成了一个说话从不当真的孩子。

看我当时和家人的合照便可发现，其他人全都一脸正经，唯独我表情歪斜地笑着。这也是我既幼稚又悲哀的一种搞笑方式。

不论家人对我说什么，我从不顶撞。他们小小的批评，我却感觉如同闪电霹雳般强烈，几乎令我发疯，别说顶嘴了。我甚至认为他们的批评肯定是人类自古一脉相传的真理，我没有实践真理的能力，恐怕已无法和人类共处。因此，我无力反驳，也无法为自己辩解。一旦受人批评，我便觉得对方说得一点都没错，是我自己想法有误，我总是默默承受对方的攻击，内心感受到几乎为之狂乱的恐惧。

受人责备或训斥，可能任何人心里都会觉得不是滋味，但我从人们生气的脸上，看出比狮子、鳄鱼、巨龙还要可怕的动物本性。平时他们似乎隐藏着本性，但一有机会，他们就会在暴怒之下，突然暴露出人类可怕的一面，就像温驯地在草原上歇息的牛，冷不防甩尾拍死停在腹部上的牛虻一样，这一幕总是令我吓得寒毛倒竖。想到这种本性或许也是人类求生的手段之一，我感到无比绝望。

对人类，我始终心怀恐惧，胆战心惊，而对于自己身为人类一员而言，我更是毫无自信。我总是将自己的烦恼埋藏心中，一味掩饰我的忧郁和敏感，伪装出一副天真无邪的乐天模样，逐渐将自己塑造成一个搞笑的怪人。

怎样都好，只要能逗人笑就行了，如此一来，就算我置身于人们所谓的生活之外，他们应该也不会太在意。总之，我绝不能让他们看了碍眼，我是“无”、是“风”、是“空”。我这样的想法愈来愈强烈，我搞笑逗家人开心，对那些比家人更可怕、更神秘莫测的男佣和女佣，我也极力提供搞笑的服务。

夏天时，我在浴衣里头穿红色毛衣，走在走廊上，引家里的人发笑。连平时不苟言笑的大哥见了，也不禁扑哧一笑。

“小叶，这样穿很奇怪呢。”

他的口吻充满疼爱。我也知道不该在盛夏时穿着毛衣四处晃荡，我可不是连冷热都分不清的怪人。其实我是把姐姐的绑腿缠在手臂上，让它从浴衣的袖口露出一截，让人以为我身上穿了件毛衣。

父亲在东京，公务繁忙，在上野的樱花町有座别墅，大半个月时间他都住在东京这座别墅里。返回老家时，总会买许多礼物送家人和亲戚们，这可说是家父的嗜好。某次家父在返回东京的前夕，将孩子们召集到客厅里，面带微笑地询问每个孩子，希望他下次回来时带什么礼物好，然后把孩子们的答复一一写在记事本上。家父难得与孩子们这般亲近。

“叶藏（大庭叶藏），你呢？”

我一时无言以对。

他问我要什么，一时间，我反而什么都不想要。脑中有个念头闪过——怎样都好，反正这世上没有任何东西可以让我快乐。同时就另一面来说，别人送我的东西，无论多么不投我所好，我也不会拒绝。对讨厌的事不敢明说，对喜欢的事，也像偷东西似的战战兢兢，在那痛苦的滋味以及难以言喻的恐惧下倍感苦闷。换句话说，我没有抉择的能力。我想，日后我的人生之所以尽是可耻的过往，可说主要都是这样的个性使然。

家父见我闷不吭声，神情忸怩，登时脸色一沉。

“还是想要书吧？浅草的商店街有人卖过年舞狮的玩具，大小很适合小孩戴在头上玩，你不想要吗？”

一旦被问到“你不想要吗”这句话，我只能举手投降。我无法用搞笑的方式回答。身为一名搞笑演员，我彻底不及格。

“还是买书吧。”大哥一脸正经地说道。



“是吗？”

家父一脸败兴的神色，连写都不写，便将记事本合上。

这是何等严重的败笔，我竟然惹恼了父亲，他一定会对我展开可怕的报复，难道不能趁现在赶快想办法挽回吗？当天夜里，我在被窝里簌簌发抖，一直想着这些事，接着我悄悄起身前往客厅，打开家父收放笔记本的抽屉，拿起记事本迅速翻页，找到他抄写礼物的地方，朝铅笔舔了一下<sup>①</sup>，写上“舞狮”后，才上床睡觉。其实我一点都不想要什么舞狮，我宁可要书。但我察觉到家父想买舞狮给我的念头，为了迎合父亲的心意，讨他开心，我特地深夜冒险潜入客厅。

而我这招非常手段，果然如预期般地成功，辛苦有了回报。不久后，家父从东京返家，我在房间里，听到他朗声对家母道：“我在商店街的玩具店里打开这本笔记本一看，这里竟然写着‘舞狮’两个字。这不是我的字。我纳闷了一会儿，后来马上想到是怎么回事。这是叶藏的恶作剧。先前我问他时他笑而不答，后来却又想要了。真是怪小子。他假装不知道，却又清楚地写在上面。既然这么想要，早说不就得了。我在玩具店里看了哈哈大笑。快去把叶藏叫来。”

我还会在房间里召集男佣和女佣们，叫一名男佣朝钢琴乱弹一通（虽是位于乡下，但大部分的东西家里应有尽有），我则是配合他那不成章法的曲调，跳着印第安舞，令众人捧腹大笑。我二哥用镁光灯拍下我跳印第安舞的模样，待照片洗好后一看，发现腰布（其实是一块花布）的接缝处露出了我的小老二，更是惹得全家老小笑岔了气。对我而言，这或许可以说是一次意外的成功。

我每个月都会购买十几本刚上市的少年杂志，另外还会向东京订

---

<sup>①</sup>以前的铅笔笔芯，前端有蜡，所以舔过口水后比较好写。